



深入领会六中全会精神 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

金秋十月，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在北京胜利召开。会议对全面从严治党作出新的战略部署和制度安排，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全面从严治党的坚强决心和历史担当，将在党的建设光辉历程中，镌刻下时代经纬，引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迈向更加广阔的新天地。

治民无常，唯法为治。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首先是制度建设和治理方式的法治化。六中全会深刻把握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新情况新特点，针对党内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从坚定理想信念、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保持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等12个方面作出规定、提出明确要求。准则既是党章规定的具体化，也是近年来全面从严治党实践形成的一系列举措的系统化；既指出了病症，也开出了药方；既有治标举措，也有治本方略，是我们党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相结合的具体体现。

长期实践证明，严肃认真的党内政治生活，是我们党坚持党的性质和宗旨、保持先进性和纯洁性的重要法宝，是解决党内矛盾和问题的“金钥匙”，是广大党员、干部锤炼党性的“大

熔炉”，是纯洁党风的“净化器”。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定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内政治生活展现新气象，党内政治生态明显好转。三年多的实践深刻表明，要把党内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解决好，要有效化解党面临的重大风险和挑战，很重要的一条就是扎紧制度的笼子，从党内政治生活管起、严起，切实加强和规范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

历史在见证，人民在期待。作为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承担着宪法和法律赋予的重要职责，担负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的重大责任。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们要把深入学习贯彻六中全会精神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通过学习讲话、学准则、学条例，进一步准确把握六中全会精神和省市党代会决策部署在我市的有效落实，努力以更加富有成效的工作，把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各项职责履行好，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坚持好、完善好，不断开创地方人大工作的新局面。

编者

人大动态

REN DA DONG TAI

本期要目

【领导讲话】

在全省立法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摘录）
深入推进医联体建设 提供更加优质医疗服务

【审议纪实】

深入推进医疗改革 努力建设健康常州

【代表风采】

立足平凡岗位 真心履职为民

【府院连线】

市政府“四措并举”做好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主办
2016年6月
总第093期

舆论引领

服务中心

反映民生

编辑：常州市人大常委会
办公室宣传信息处

地址：常州市龙城大道1280号

电话：0519-85680171

邮编：213022

邮箱：changzhourenda@163.com

内部刊物 注意保存

目 录

领导讲话

01 在全省立法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摘录）

05 深入推进医联体建设 提供更加优质医疗服务

审议纪实

07 深入推进医疗改革 努力建设健康常州

代表风采

10 立足平凡岗位 真心履职为民

人大换届选举

12 我市召开市人大换届选举准备工作会议等9则

工作动态

17 市人大常委会来常调研刑罚执行监督情况等14则

辖市区人大

23 溧阳市人大常委会视察重点民生工程等6则

府院连线

27 市政府“四措并举”做好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

30 金坛法院大力推进文化建设见成效

31 常州高新区检察院构建“三大平台”服务园区发展

在全省立法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摘录）

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公丕祥

（2016年10月12日）

编者按：10月12日上午，省人大常委会在我市召开全省立法工作座谈会，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江苏省委十二届十二次全会精神，认真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领导立法工作的意见》和《江苏省委关于加强党领导立法工作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总结全省地方立法工作经验，研究部署新形势下江苏地方立法工作。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公丕祥出席会议并讲话。公丕祥在讲话中，回顾总结了本届以来全省立法工作情况，全面阐述了坚持党领导立法工作的重要意义，并着重就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委关于加强党领导立法工作的文件精神，做好新形势下江苏地方立法工作作出部署。现将讲话内容摘录如下，供大家学习参考。



的意见》，对党领导立法工作作出重要部署。前不久，李建国副委员长在第二十二次全国地方立法研讨会上的讲话中，专门就坚持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作了深入阐述。9月底，省委常委会讨论通过了《关于加强党领导立法工作的实施意见》。这为始终坚持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提供了重要遵循。我们一定要学习好、领会好、贯彻好，自觉将坚持党的领导的政治要求贯彻落实到江苏地方立法工作的全过程和各个方面。

（一）深刻认识坚持党领导立法工作的重大意义

坚持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有利于确保地方立法工作正确政治方向。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

充分发挥立法的引领推动作用。发挥立法的引领和推动作用，就是要使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转化为

——坚持党对地方立法工作的领导，始终把握正确政治方向

今年初，中央出台了《关于加强党领导立法工作



国家意志，灵活运用立改废释等立法形式，确保重大改革于法有据，推动改革决策得到有效实施。改革开放以来，地方立法实践充分证明，党委对地方立法的重视程度和支持力度直接决定和影响地方立法工作质量和水平。地方立法涉及政府及其部门的权力、责任以及公民的权利和义务，这是一个多方协调的过程。只有坚持党对地方立法工作的领导，才能妥善处理好各方面的矛盾，有效协调各方利益关系，促进各方达成立法中的最大公约数，保证地方立法及时出台和有效实施。

（二）始终不渝坚持党对地方立法工作的领导

一是要增强党领导地方立法工作的政治自觉。省和设区的市人大及其常委会要牢固树立党领导立法工作的观念，增强坚持党对立法工作领导的政治自觉，按照中央和省委以及同级党委确定的不同阶段的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和大政方针，研究确定立法规划和年度计划，加强和改进地方立法工作，切实将党的领导贯穿到整个地方立法工作领域之中。

二是要把握好坚持党的领导和发挥人大作用的关系。要把坚持党的领导和发挥人大作用有机结合起来。一方面，要切实保证中央的大政方针和省委以及同级党委的重要决策部署在地方立法中得到充分体现，努力实现立法决策与改革发展决策相衔接；

另一方面，要在同级党委的领导和支持下，切实发挥自身作为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行使好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立法职权。同时，省和设区的市人大常委会党组要积极发挥作用，切实履行起政治领导责任，把对党负责与对人民负责有机统一起来，研究决定立法工作中的重要问题，建立市人大常委会党组集体研究立法工作中重大问题的制度机制。此外，对于立法中的一般事项、具体制度设计和立法技术等业务层面的问题，法工委作为人大常委会立法工作机构要主动承担责任，当好立法决策的参谋助手。

三是要完善和落实党领导地方立法的相关制度。多年来，省和设区的市人大常委会在坚持党领导地方立法方面形成了一些比较好的做法，比如立法规划向党委报告并由党委转发，重大的立法项目和法规中的重要问题向党委请示，落实党委对立法项目立改废释的意见建议等，有的设区的市年度立法计划也报请同级党委批准。现在，中央和省委关于加强党领导立法工作的两个意见已经下发，对相关制度做了进一步明确。我们一定要切实贯彻落实，并且在立法实践中不断总结和探索党领导地方立法工作的有效形式和举措，确保党领导地方立法工作的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

——全面提高地方立法质量，努力实现良法善治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重点在全面提高地方立法质量上下功夫、花气力，努力使每一件地方性法规都经得起实践检验，真正实现良法善治。

一是要坚持问题导向，增强立法的可操作性。

要从实际出发，针对现实中存在的体制机制弊端和突出矛盾，选择立法项目、确定法规结构、研究相关制度、起草具体法条，做到有的放矢，精准到位。尤其是在设计相关具体制度时要加强研究论证，充分考虑制度的针对性和可行性、实施的成本和可能产生的影响，尤其要注重听取一线执法、司法部门和广大基层群众的意见，确保相关制度设计合理可行、具体可操作，能够切实解决问题、管用有效。

二是要改变粗放式立法思路，坚持精细化立法。

要切实转变立法理念，从重数量向重质量转变，大力推进立法能力建设，实行精细化立法。具体而言，在立法项目的选择上，切入口要小而准；在安排立法体例和结构时，不要刻意追求大而全、小而全，而是根据法规规范的对象和内容灵活确定，需要几条就写几条；在规定某项制度时，能具体尽量具体，能明确尽量明确，避免搞层层配套；在立法技术方面，要认真推敲、字斟句酌，做到逻辑严密、字字珠玑。

三是要彰显地方特色，使立法更加接地气。

要继续在地方立法的“特”字上作文章，加强全省地方立法项目的统筹协调和充分论证，制定出更多具有浓郁地方特色的法规。具体而言，要对立法项目进行精挑细选，优先安排本地区特有、独有或者与众不同的项目，从源头上确保法规的地方特色；对于立法事项本身地方特色不明显的，要在制度设计上求特色，善于将地方实践中首创或者独创的经验做法上升为地方性法规。总之，要在维护法制统一的前提下，更加突出和彰显法规的地方特色。

四是要不断完善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工作机制。

要进一步拓宽公众参与地方立法的渠道，为各行各业、各年龄段的群众创造更多参与地方立法的机会。要健全基层民主立法联系点运行制度，完善基层民主立法联系点相关制度。要完善征求和采纳公众意见情况反馈机制，更加直接、更接地气的方式听取意见建议。同时，要做好采纳意见的反馈工作，形成机制，实现公开反馈征求和采纳公众意见情况常态化、规范化。要完善法规评估论证制度，对于社会影响面广、社会关注度高的法规，在通过前对法规出台的时机、

实施的效果、重大制度的合理性、可行性等进行评估论证；对于立法中专业性较强、争议较大的重点、难点问题，要充分发挥立法咨询专家的智囊作用。要逐步开展立法后评估，有效促进地方立法质量的进一步提高。

——加强设区的市地方立法工作，切实提高立法能力和水平

设区的市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充分认识行使好地方立法权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做好地方立法工作的使命感和责任感，不断加强立法能力建设，完善地方立法制度机制，努力提高地方立法质量，真正做到地方立法权接得住、用得好。

一是组织编制好立法规划和立法计划。设区的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明年初即将换届，各设区的市人大常委会要提前谋划，认真做好立法规划和明年立法计划的相关准备工作，为新一届人大常委会编制立法规划和通过立法计划打下基础。建议新取得地方立法权的设区的市人大立法规划安排的立法项目宜精不宜多，年度立法计划正式项目一般以 2—3 件为宜；其他设区的市也应当合理控制立法数量，年度正式项目一般以 3—4 件为宜。此外，要合理安排立法时序，尽量避免设区的市人大常委会会议一次审议通过两件及以上地方性法规的情况。

二是加强立法队伍建设。要按照省委《实施意见》的要求，一方面要贯彻落实全国人大常委会领导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充实立法工作人员力量，逐步配足 10 名左右的立法工作人员。另一方面要着力提高立法工作人员的能力和水平，更好地适应地方立法工作对立法队伍素质和能力提出的新要求。要不断提升立法队伍的政治素质，通过组织政治理论学习，使立法队伍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要不断提升立法队伍的业务能力，定期组织业务学习和培训，切实提高立法队伍的业务水平。要制定立法人才队伍培养方案，坚持在实践中锻炼人才，力争用五到十年时间建立起一支高素质的江苏地方立法骨干队伍。此外，新一届设区的市人大和各县（市、区）人大在换届时要统筹谋划、通盘考虑，按照法律法规和同级党委的要求，配齐配优法制委员会人员队伍，法工委人才队伍一般应当保持相对稳定。

三是加强地方立法制度建设。立法制度建设是地方立法工作的基础。要抓紧制定或者修改地方立法条例。要进一步完善立法工作制度，如法工委办

公会议制度、法制委统一审议规则、法规审查修改工作程序等，实现地方立法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要进一步完善科学立法、民主立法相关制度，如立法计划项目立项论证办法、法规案起草工作规则、立法听证规则等。

——加强备案审查工作，着力提升备案审查能力和水平

一是进一步深化对备案审查制度重要性的认识。全省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高度重视新时期备案审查工作的新要求，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的要求，落实立法法、监督法的相关规定，将依法

开展备案审查工作作为人大常委会的一项重点任务和常态性工作，切实抓紧抓好、抓出成效。

二是进一步完善备案审查工作机制，增强监督实效。要实现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全覆盖，凡政府制定的规范性文件，都应纳入备案审查的范围。要实行规范性文件备案情况核查通报制度。通过定期核查通报，推动规范性文件制定主体认真履行法定备案义务，及时、规范地报备规范性文件。要建立健全地方性法规的常态化清理机制，通过全面清理、专项清理、定时清理等方式及时开展地方性法规清理工作。要积极探索建立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专家论证咨询制度，吸纳专家学者、实务工作者参与主动审查和被动审查，充分发挥专家学者和实务工作者在备案审查工作中的积极作用。还可以根据需要有针对性地听取人大代表、管理相对人、行业协会、律协组织等各方主体的意见建议，建立健全公众参与备案审查工作机制。对于有关单位提出的立法要求和公民、法人提出的审查建议，要高度重视，认

真处理，做到件件有结果、件件有回应，按照“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的原则，增强备案审查纠错的刚性和力度，切实增强监督实效。

三是进一步加强备案审查能力建设，提高审查水平。要统筹安排，加强与工作实际相适应的人员配置，强化工作职责，充实队伍力量，抓好业务培训，通过多种方式努力提高备案审查干部队伍专业素质和水平。

要以上位法为依据，以支持政府依法行政和保障相对人合法权益为原则，积极稳妥地推进备案审查工作。坚持处理求稳、研究求进，整体求稳，局部求进，宣传求稳，实效求进的原



则，正确把握“稳”与“进”的辩证关系，当稳则稳，当进则进。要与党委、政府备案审查工作机构密切沟通、协作配合，抓紧建立备案审查衔接联动机制，加大沟通交流力度，不断提高统筹协调的能力和水平。

四是加强备案审查信息化建设。省人大常委会已经建立了“规范性文件报备平台”，包括规范性文件报送备案和规范性文件审查建议提交两个系统，并已运行多年，效果很好。全国人大常委会很重视备案审查的信息化建设，正在抓紧推动备案审查信息化工作，计划用3年左右的时间建立起覆盖全国、互联互通、功能完备、操作便捷的法规备案审查信息平台。各设区的市人大常委会要积极配合做好相关工作，并加强自身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信息化建设，建立起规范性文件报送和审查建议提交的网络平台，尚未建设备案审查电子信息平台的设区的市人大常委会要抓紧时间，组织力量尽快建成。

(宣传信息处)

深入推进医联体建设 提供更加优质医疗服务

——阎立同志在调研“一号议案”办理工作时的讲话

编者按：在今年年初召开的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上，朱力工等13位代表联名提出了“关于深入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的议案，被列入市人大“一号议案”和市政府重点工程，并由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阎立领衔督办。10月10日下午，市人大常委会组织调研“关于深入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议案办理情况。阎立一行实地察看了已经组建的常州二院与天宁区青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正在建设之中的市四院与新北区三井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个紧密型医联体的建设运行情况，并听取了市政府有关部门关于议案办理工作的情况汇报和相关医疗机构的情况介绍。阎立指出，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深入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努力使人民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更加优质的医疗服务。现将阎书记讲话摘录如下，供大家参考。



医疗卫生事业事关人民身体健康，事关千家万户幸福，享受优质的医疗卫生服务是老百姓最现实、迫切的期盼。深入推进医联体建设，既顺应市民解决好“看病难、看病贵”问题的愿望，也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各级政府要为民造福、取信于民的高度，充分认识深入推进医联体建设的重要意义和办好这一议案的重要性、必要性，做到思想再统一、认识再提高，方向再明确，确保医联体建设的深入有效推进。从目前情况来看，市政府及相关部门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部署，议案办理工作得到



紧密型、托管型等各类医联体的管理方式和运行模式，根据不同区域、不同医疗机构的现状、抓紧组织开展各种类型医联体的试点工作，通过先行先试，摸索成功的做法和经验，并进一步加以推广，逐步扩大试点成果。要进一步推进医疗资源的纵向整合，促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通过以大带小、以强带弱，实现医联体内部人力资源、管理和服务资源

积极推进，并取得了良好开端。但同时，我市医联体建设也存在许多困难和问题，市政府要采取有效对策，切实予以解决。

一要坚持问题导向，强化统筹协调。医联体建设涉及一系列体系、体制、机制、政策的建立和完善，既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也是一项重大的民心工程。要根据我市的实际情况，按照“政府主导、区域统筹、科学组合、循序渐进”的原则，统筹规划，精心谋划，部门协同，分步实施。要坚持问题导向，加强对医联体建设总体规划、实施方案的梳理和完善。要找准医联体建设过程中存在的关键问题，通过深入的调查研究，摸清楚医联体深入推进中存在的问题、面临的障碍、产生问题的原因，有针对性地研究制定符合实际的政策和措施。要精准施策，进一步明确各部门的职责，加大对整改情况的督查力度，确保整改工作落到实处。通过完善政策措施、加强部门协同、加大财政投入、实行“三医”联动等举措，使我市医联体建设取得明显的成效。

二要加大推进力度，整合各类资源。我省《关于推进纵向医疗联合体建设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2015年在城市和县域开展医联体建设试点；2017年，各地建成多种形式、有序运行的医联体，确保辖区所有公立医疗机构和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进入医联体。市政府要按照省《指导意见》和市人大常委会转交政府的议案处理意见，积极探索研究集团化、

源、信息资源、大型设备资源的整合，发挥医联体内部医疗资源的集成作用，全面提高我市医疗资源的总体配置和利用效率。

三要注重建立机制，提升服务能力。深入推进医联体建设，要始终坚持“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基本原则，其中，重点是建机制，只有建立科学的机制，才能强基固本。市政府要从建立新的运行机制着手，把建机制作为深入推进医联体建设的关键环节来抓。一是建立医疗资源纵向流动机制。要强化医联体上级机构对下级机构的业务指导和技术支持职能，采用医联体内上级医院向基层医疗机构下派医疗、管理团队等方法，实现功能延伸、资源辐射和有效带动，提升基层服务能力。二是建立统一的人员培训机制。要充分发挥三级公立医疗机构规范化培训基地的作用，落实住院医师、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着重提高基层医疗机构专业技术队伍的整体素质。三是建立规范的双向转诊机制。本着“急慢分治、治疗连续、科学有序、安全便捷”的原则，通过建立双向转诊绿色通道，加快形成医联体内部医疗、康复、护理有序衔接的医疗服务体系。四是建立完善激励约束机制。要加强对医联体建设扶持政策的研究，建立科学合理的医联体整体绩效考核体系，充分调动医务人员积极性，提升医疗卫生整体服务水平。

(宣传信息处)

深入推进医疗改革 努力建设健康常州

——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一号议案”督办工作纪实



年初，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确定朱力工等13名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深入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议案作为“一号议案”，交由市人大常委会闭会期间进行审议。经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决定，由教科文卫工委负责提出该议案的处理意见。3月中旬开始，市人大常委会就对我市医疗联合体（以下简称“医联体”）建设情况进行了专题调研，分别召开了市卫计委及市公立医院主要负责人、各辖区卫计局及部分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负责人、市相关部门分管领导等座谈会，听取了市卫计委的情况汇报和各方面的意见建议，并赴无锡市考察学习。4月28日，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31次会议上，

市人大教科文卫工委提交了该议案的处理意见报告，经审议通过后，市人大常委会以审议意见的形式交市政府办理，并要求市政府在10月份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办理工作情况。

时隔半年，全市“医联体”建设的进展如何？人大代表的建议是否得到全面落实？10月10日，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阎立带领部分委员和人大代表视察医联体建设单位，听取情况汇报，调研办理工作，并提出具体工作要求。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志平、张东海也非常关注议案办理情况，要求相关工作机构加强督办工作。市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委多次与承办部门领导和职能处室负责人沟通



交流，掌握办理情况，并在9月份先后两次到市二院与天宁青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立的紧密型医联体单位实地察看、座谈调研，结合工作实施跟踪督办，有效推动了议案办理工作。

10月17日，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34次会议专题听取和审议了市卫计委主任王莉受市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深入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

会议认为，市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处理意见报告》交办以来，市政府及相关部门对议案办理工作思想重视，主动作为，采取一系列措施，积极推进各种类型、各具特色的医联体建设，并创新探索紧密型医联体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有力地促进了全市医疗资源纵向整合、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和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的提升，为加快建立“基

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制度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会议充分肯定了市政府及相关部门在议案办理起步阶段所做工作和取得的成绩，同时，针对医联体建设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提出了进一步深入推进医联体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常委会上，市人大教科文卫工委主任曹建荣报告了议案督办工作情况。自《议案处理意见报告》交办后，市政府对议案办理工作进行了专题研究，及时出台《关于深入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的实施意见》，召开医联体建设推进会和现场会进行专题部署和落实；市卫计委、人社局、财政局、物价局

等相关部门加强协调，积极配合，认真调研制订配套政策措施，支持医联体建设。医联体建设从2013年起步探索到今年“一号议案”办理全面推开深化，显现出新的成效。政府层面通过医联体建设实现了医疗卫生资源的合理配置；医院层面通过医联体建设，形成了优势互补、可持续发展格局；群众层面通过医联体建设享受到双向转诊带来的便利，满足对优质快捷医疗卫生服务的需求，得到了实实在在的实惠。

市卫计委、人社局、财政局、物价局等相关部门加强协调，积极配合，认真调研制订配套政策措施，支持医联体建设。医联体建设从2013年起步探索到今年“一号议案”办理全面推开深化，显现出新的成效。政府层面通过医联体建设实现了医疗卫生资源的合理配置；医院层面通过医联体建设，形成了优势互补、可持续发展格局；群众层面通过医联体建设享受到双向转诊带来的便利，满足对优质快捷医疗卫生服务的需求，得到了实实在在的实惠。

链接：目前，各辖市区政府及各级医疗机构按照市医联体建设的总体部署和《实施意见》，统筹安排、突出重点，积极推进多种形式、不同类型的医联体建设。溧阳市和金坛区、武进区分别建立了以人民医院和中医院为龙头，纳入辖区内所有52个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集团化医联体；市一院、二院、四院、七院分别与钟楼区、天宁区、新北区、经开区的基层医疗机构组建了区域型医联体，市中医院、三院、妇保医院、儿童医院等发挥专科优势，分别组建了一批共建专科和对口支援型医联体，基本形成了全市医联体建设全覆盖的总体架构。同时，积极探索紧密型、托管型医联体的实践模式，市二院与天宁青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正式签约，建立紧密型医联体，青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挂二院天宁分院牌子；市四院与新北三井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也在抓紧建设之中。全市已建立21个区域化的医疗诊费、临床检验、远程会诊、消毒供应等集约式医疗服务中心，上级医院共为基层医疗机构提供影像、病理、心电和会诊、临床检验约2.7万人次，下派医生7000多人次，开展诊疗和指导手术1.1万人（例）次，培训基层医务人员8100多人次；共建各类专科拥有床位550张。

市人大教科文卫工委报告在肯定议案办理工作取得较快进展和一定成效的同时，指出了办理工作存在的实施方案有待完善、政策措施相对滞后、管理机制急需创新等方面的困难和问题。

为做好本次会议的审议工作，市人大教科文卫工委报告提出了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一是加强统筹，不断提升医联体建设的水平。根据医联体的不同类型和特点，研究设计切合实际、可操作的具体实施方案，全面梳理医联体建设遇到困难障碍，摸清情况，找准症结，逐一研究解决办法，制定相应政策措施。二是扎实推进，不断集聚医联体建设的效能。认真分析不同区域、不同医疗机构的现状，根据各种不同类型的医联体模式，进一步强化医疗资源纵向的整合和优化组合，促进优质资源下沉；积极探索和研究区域性、集团化、托管等各类医联体的管理方式和运行模式，利用医联体的平台和优势，加快建立内部人力、信息和设备等资源的共享机制以及统一培训、双向转诊、激励约束机制。三是创新思路，不断深化医联体建设的内涵。按照医联体特别是紧密型医联体运行的模式和需要，打破现有的“条块分治、各自为战”的体制束缚，研究探索医联体一体化管理的新形式、新路径；在保持原有财政投入渠道和额度不变的前提下，明确各级政府、医疗机构承担的责任，既要防止以建立医联体为由改变投入渠道或减少投入，又要防止过度扩张。研究制定上级医院专家到基层医疗开设门诊和诊察收费价格等政策，畅通医疗资源纵向流动的渠道，强化上级医院对基层医疗机构的业务指导和技术支持，全面提升基层医疗服务水平。

常委会各位委员在听取报告后，进行了认真审议。

俞志平副主任提出，解决好老百姓看病问题，让老百姓享受到方便、优质、价廉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是政府的责任。大家讲老百姓看病难，难在大医院太挤，好医生、专家太忙，原因在于优质医疗资源分布不均衡，优质医疗资源过于集中在大医院，基层医疗机构能力太弱，弱到老百姓不放心，在家门口也不愿去看病。医联体建设就是要构建新的组织形式、

新的运行机制，让优质医疗资源覆盖、延伸到基层，合理配置优质医疗资源，把大小、上下的医疗机构通过紧密型、半紧密型、集团化、专科共建等模式有机整合、联合起来，让优质医疗资源辐射下去，提升基层医疗机构的服务能力，建立医改提出的分级诊疗制度目标。医联体建设是一项系统性、专业性、政策性、法规性、群众性很强的工作，涉及管理体制、财政投入、医保政策、药品统配、诊疗收费、工资待遇、考核分配等一系列问题，其核心在“联”，要把影响“联”的因素找出来，围绕“联”来统筹规划、顶层设计、采取措施、建立机制，只有把链条上的各个环节都联起来，医联体才能持久、可持续发展。同时，要加强能力建设，包括硬件和软件建设，硬件主要是技术装备、信息化系统建设，要分清哪些是公共投入，哪些是市场行为，政府该投入的要投入；软件主要是队伍建设，通过以强带弱、以大带小提升基层服务能力，实行老中青结合，使队伍也能形成链。

朱力工委员提出，医联体建设涉及很多内容，对于实施方案、具体政策等可以作为软课题来研究，吸收高校、医疗部门的专家、学者参与，借鉴成功城市的经验，使制定的方案、政策更科学、更符合实际。医改是个世界性难题，在实践中要解放思想，先行先试，围绕目标，一面试一面改，勇于探索，不断向目标靠近。

俞中委员提出，医联体建设全市从上到下都很关注，目的是解决好现有体制下老百姓的看病问题。前阶段政府做了很多工作，但效果如何？大医院看病难问题缓解了多少？一床难求问题解决了没有？医联体建设要多听老百姓的意见，更多地了解老百姓的需求。医联体牵头医院下派医生的补贴也要尽快解决好，调动下派医生的积极性，让他们没有后顾之忧，发挥好传帮带的作用。

(季春雷)



立足平凡岗位 真心履职为民

——记武进区十五届人大代表 彭晓忠

他是一名普通的村委书记，与其他代表相比，他或许没有轰轰烈烈的工作业绩，却凭着勤勤恳恳的工作态度和游刃有余的工作方式赢得了村民们的交口称赞；他或许没有很高的职位和学历，但凭着一股子履职的韧劲，将选民反映的民生难事办到了百姓的心坎。他说：“人大代表不仅是一份政治荣誉，更多的是一份社会责任。”他就是武进区人大代表、潞城街道东升村党总支书记彭晓忠。

尽心履职，办好民生实事

作为一名基层一线人大代表，自2013年担任村委书记以来，彭晓忠始终将“以人为本”放在首位，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尽心尽力地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全身心服务好村内实事项目建设和民生工程推进。

东升村作为经开区多个重大项目建设的“主战场”，征地拆迁任务时间紧、任务重。尤其是拆迁开始阶段，许多老百姓都存在抵触情绪，拆迁工作一度陷入僵局。面对这些问题，彭晓忠带领村委工作人员反复研读吃透政策，挨家挨户进行宣传、疑问解答，扫清被拆迁群众的思想障碍，让被征收户人人清楚每一个征收细节，户户有一本征收明白账，使拆迁

工作自然而然地得以平稳、快速推进。2014年省常中地块征收工作中，东升村更是创造了10天完成230户民房签约的记录，对重大项目建设起到了有力的助推作用。

在2015年百年一遇的抗洪抢险斗争中，东升村辖内丁塘港大坝濒临决堤，百余户村民生命和财产



安全受到严重威胁。彭晓忠以身作则，身先士卒，连续几个日夜战斗在抗洪抢险救灾工作的第一线。他带领广大党员干部一起装沙袋、扛沙包，不间断巡堤，抢挖出水通道。在其他抢险救灾人员轮流休息的时候，他却一直坚守岗位，衣服、头发湿了又干，干了又湿，身上被蚊虫叮咬得红一块、肿一块，为村民挽回洪灾损失，用自己的实际行动诠释了一名共产党员、一名人大代表的为民情怀。洪灾一过，彭晓忠又立即协调多个职能部门踏勘现场，推动实施丁塘港大坝加固加高工程，并在村内多个路段开挖防汛应急通道，村庄防汛系统得到进一步完善，村民生命财产安全得到进一步保障。

扎根基层，化解百姓难题

自当选人大代表以来，彭晓忠时刻不忘关心群众选民心声、关注企业、员工发展，用实际行动赢得全村上下的一致好评，在2013年的换届选举中，他以全票当选村党总支书记。彭晓忠有一本厚厚的履职手册，上面不仅记录了他参加的各次人大组织的代表活动，更详细记录了选民、群众反映的民生问题及解决过程，内容从修筑水闸到维修老年活动室，从修整道路到危房排查整治等。凡是能当场解决的就提出解决方案，不能立即解决的则记录下来进行方案研究；需要其他部门协助解决的，他及时向有关部门反映；需要全区乃至全省市协调的，他就人在人代会上向大会提交建议。

东升村辖内拥有大小企业130多家，彭晓忠总是主动了解企业需求，为企业奔走协调，解决困难。村内富民路沿线一度因交通不便，没有公交经过，导致企业招工出现难题，彭晓忠便实地调研，多次召集企业与公交公司、建设局、派出所等部门召开座谈会，制定可行性方案，并上报人大常委会，这才有了如今富民路上的230路公交车，大大便利了员工和周边村民的出行，有效缓解了20余家企业的招工难现象。2015年辖内科沛达公司遭遇大火，即将交付的千余套成品付之一炬，企业老总心急如焚，乱了手脚，彭晓忠主动上门，安抚疏导、协调原料供应、厂房和设备租用等事宜，对员工也是晓之以情，动之以理，引导员工与企业尽力同心，共克时艰，

最终帮助企业顺利渡过难关。不仅如此，东升村内的企业不管是扩建、上市、转型，还是招工、用电、排污，只要有困难，企业老板们总能第一时间想到他，他也被企业老总亲切地称呼为“110书记”。

为破解东升村专项扶贫帮困资金难题，更好地帮助因病致贫和特殊原因导致家庭困难的群众，彭晓忠多方奔走筹措帮扶资金，因人制宜完善帮扶对策，使帮扶资金发挥最大效益。近年来，先后救助百余名困难群众，每人救助金额从1500元至8000元不等，切切实实为困难群众解决了燃眉之急，有效地维护了一方稳定。

想民所想，改善环境面貌

东升村拥有3800余名本地村民，外来人口却超过7000人，自然村的用水、用电、交通、村庄卫生都面临严重考验。彭晓忠早早地就把目光聚焦到村庄环境整治上。他利用下班时间走村串户，摸排调研，因地制宜，合理规划，统一拆除乱堆放及存在安全隐患的设施，新建公共厕所、健身广场，合理安排垃圾站（箱）、沼气池等的设置和分布，并实施绿化带修复种植、河塘清淤、驳岸加固等村容村貌改善工程，并推动村庄环境管理长效化、常态化，营造了整洁清新、优美舒适、积极文明的居住环境，赢得了村民们的交口称赞。东升村也先后被评为江苏省生态村、常州市生态文明村。

彭晓忠还重视村民精神生活的提升。为满足不同年龄段群众日常学习、培训的需求，他推动电子化学习设施建设，更新维护远程教育设备及计算机设备，以此培训村民实用技术，引导村民致富。同时，他创新工作思路，选拔新市民组长，成立多个新市民自治示范区，较好的解决了新市民在就业、计生、子女入学、劳动纠纷等方面的问题和隐患，使得越来越多的新市民融入了本地生产生活，较好的实现了新市民的自我约束、自我管理。

他服务民生、服务选民、服务发展；他敢于负责、敢于争先、敢于突破；他立足平凡岗位，真心履职为民，彭晓忠用实际行动真正诠释了一名基层村干部、一名一线人大代表的责任和担当！

（王璇）

人大 换届选举



我市召开市人大换届选举 准备工作会议

根据中央、省市部署，我市将于明年2月中旬前完成市、辖市（区）、镇三级人大和政府换届。10月20日上午，我市召开市人大换届选举准备工作会议，对市十六届人大代表选举工作进行专题部署。市委副书记徐纓、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东海出席会议并讲话。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周建伟主持会议。

徐纓指出，市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是全市三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的重要环节。做好这次市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事关党执政地位巩固和地方国家政权建设，有利于推进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关系到建设“强富美高”新常态目标的实现，意义重大、影响深远，全市上下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增强完成这项政治任务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徐纓强调，代表质量决定换届工作质量。要切实把握中央和省委对人选标准、代表结构、提名推荐、考察审查等方面要求落到实处，坚持党组织主导，严格组织把关，合理优化结构，切实提高代表质量。要着眼于事业发展和领导班子建设需要，坚持标准更高、要求更严，形成科学合理的换届人事安排方案，树立正确用人导向，重点配强党政正职，增强班子整体功能，选优配强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配出结构更优、功能更强的好班子。

徐纓特别强调，人大换届选举涉及面广，政治性、

法律性、政策性、程序性强，必须加强领导、精心组织、有序推进。要严明换届纪律，坚决整治不正之风，对违反换届纪律的行为坚持“零容忍”。坚持抓早抓小、挺纪在前，严格遵守换届选举“九严禁”要求和“九个一律”规定，对违反换届纪律的问题，要一查到底，绝不姑息，确保换届选举风清气正，换届工作圆满成功。

张东海就这次市十六届人大代表选举的基本要求、代表候选人的名额分配和提名协商的程序等问题进行了具体部署。他指出，从现在到各辖市（区）召开人代会已经不到3个月时间，讨论、考察、确定市十六届人大代表候选人，既要坚持公正公开原则，又要经过“三下三上”程序，使讨论的过程成为逐步取得共识的过程。根据选举法规定的程序要求和以往实



践经验，市十六届人大代表候选人的提名推荐工作，采取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方式进行。各辖市（区）按分配的代表候选人名额和各类代表候选人构成比例，既要搞好所辖单位代表候选人的提名推荐工作，又要统筹考虑在本行政区域内的市直、部省属单位、武警部队代表候选人的提名推荐，市人大选办对代表候选人的结构进行综合分析，市委组织部牵头负责对人选身份审查，并组织进行考察，尔后将各方面提名推荐的代表候选人建议名单，连同市委推荐提名的代表候选人建议名单，按有关程序进行批准后，提请各辖市（区）新的一届人大一次会议选举。

市委组织部、统战部，各辖市（区）人大常委会，各辖市（区）委组织部、统战部，市有关单位分管负责人及各辖市（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负责人参加会议。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换届选举 选民登记工作座谈会



为及时传达省人大常委会换届选举工作座谈会精神，进一步指导辖市（区）选民登记工作依法有序开展，10月20日下午，市人大常委会召开换届选举选民登记工作座谈会。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志平，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选举办公室主任张东海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首先听取了各辖市（区）人大换届选举前期工作汇报。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副主任刘忠培向与会人员传达了省人大常委会换届选举工作座谈会关于选民登记工作有关问题的答复，并就下阶段有关工作作了交流安排。

俞志平指出，最近一段时期以来，各辖市（区）按照市委、市人大统一部署，突出组织领导、工作部署和责任落实等重要环节，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扎实有序，开局良好。下阶段工作还有选民登记、提名推荐和组织选举等，每项工作任务艰巨，难度较大，其中选民登记工作尤为重要，是换届选举成败的关键和基础。各辖市（区）要进一步高度重视，确保力量到位、精力集中。要精心组织，落实责任，挂图作战，保质保量保时间做好选民登记工作。要广泛宣传扩大群众知晓度，加强培训提高业务水平，努力实现选民登记“不错、不重、不漏”。

张东海简要回顾了前一阶段全市人大换届选举工作进展情况，并结合传达10月13日省人大常委会赵鹏副主任来常专题调研换届选举工作的指示精神，就切实做好选民登记工作，提出了九项具体要求，即：

宣传发动要到位，选民底数要摸准，选民登记力量要充足，选民登记站要多设，选民登记公告要广泛，流动人口登记要抓实，核对核实工作要过细，解决难题要及时，争取相关方面配合要主动。

座谈会由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主任、选举办公室副

主任陈国辅主持。各辖市（区）人大常委会分管主任、人事代表工委负责同志及市人大常委会选举工作办公室全体工作人员参加会议。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选举工作 办公室第一次会议



10月9日上午，市人大常委会在市行政中心青云厅召开选举工作办公室第一次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选举办公室主任张东海出席会议并讲话。根据省、市委有关文件要求，市人大常委会于9月18日成立了选举工作办公室。选举办公室主要承担对辖市（区）和镇两级人大换届选举的指导工作，协调处理选举中的有关问题。会议首先讨论通过了《市人大常委会选举工作办公室关于辖市（区）人大换届选举选民登记办法》。张东海指出，这次人大换届选举按照主要时间节点，分为“准备工作、县乡人大代表直接选举、召开新一届人大一次会议”三个阶段。要牢牢把握换届选举目标任务和时序进度要求，精心谋划，周密安排，加强上下衔接，细化工作部署，层层落实责任，保证市、辖市（区）和镇三级人大换届选举顺利有序推进。张东海强调，在全市三级人大换届选举期间，成立市人大常委会选举工作办公室，是加强对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指导的重要组织形式。选举办公室承担的工作任务很重，工作要求很高，各成员单位要各

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支持，密切配合，确保圆满完成人大换届选举各项任务。会议由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主任、选举办公室副主任陈国辅主持。市人大常委会选举工作办公室全体成员参加会议。

溧阳市“五个强化” 推动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有序开展

自市、镇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启动以来，市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上级文件精神，紧密结合我市实际，切实做到精心部署，狠抓落实，确保市、镇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稳中求稳，扎实推进。强化组织领导。10月7日，市委召开全市市、镇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会议，市委书记蒋锋作动员部署。市人大常委会迅速成立市选举委员会，各选区相继设立选举委员会和选举工作领导小组。10月13日，市选委会召开第一次会议，讨论通过市选委会工作计划和选举办法，明确市选委会工作职责。10月24日又专门召开选民登记工作座谈会，认真传达常州市人大有关选民登记工作座谈会精神，确保选民登记工作做到“不漏、不错、不重”。强化宣传发动。充分运用广播电视、画廊、街面电子广告屏、车载电子显示屏等各种宣传工具和悬挂横幅标语、群发短信等手段，积极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广泛深入的宣传教育活动，努力让人大换届选举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各选区紧扣时间节点，扎实开展宣传工作，累计发放选举公告、选民须知以及致选民的一封信等宣传资料10万余份，悬挂横幅500余条，并多次召开业务培训会、调度会和推进会，积极营造浓厚的选举氛围。强化业务培训。召开市、镇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培训班，特邀常州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刘忠培副主任对换届选举各阶段重点工作和各项要求作了详细解读和说明。各选区以以会代训的形式，分阶段对参加换届选举工作人员和选民登记工作人员开展业务培训，并向他们传达上级有关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的文件精神，明确换届选举工作的纪律要求、工作程序、工作步骤、操作流程、时间安排、注意事项，提高工作人员的政策水平和业务能力，确保此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严格依法进行。强化联系指导。市选委会办公室成立6个联络指导小组，每个小组负责2至3个选区。换届选举工作启动后，各联络指导

组多次赴各个选区开展调研摸底工作，并积极指导各选区做好连任代表推荐、业务培训、选区划分、选民登记等工作，为各选区换届选举工作的有序推进提供了有力支持。强化换届纪律。始终把换届纪律挺在最前面，组织选举工作参与人员学习《选举法》《代表法》，组织观看宣传教育片《镜鉴》，进一步提升了相关人员的法律意识和纪律意识。加快建立换届选举违纪举报平台，认真做好有关违纪信访举报的核查工作，广泛接受人民群众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坚决做到从快、从重、从严处理，确保人大换届选举风清气正。

金坛区人大扎实推进 区镇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

自区、镇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开展以来，金坛区人大严格按照《选举法》和《江苏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实施细则》规定，以及省、市有关政策文件精神，依照法定程序，精心组织部署，扎实有序地推进相关工作。目前，已进行到选民登记阶段。一是从组织领导入手，精心动员部署。区、镇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启动后，区、镇、街道迅速进入工作状态，相继召开区、镇两级换届选举工作会议，层层传达上级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统一思想认识，明确方法程序，把握原则要求。同时，成立选举工作机构，制定选举实施方案和日程安排，明确选举的具体方法、步骤和时间表。此外，邀请市人大人事代表工委副主任刘忠培为全区各级各部门相关负责人作专题业务培训，为换届选举工作进行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二是从宣传发动入手，营造浓厚氛围。换届选举工作开展以来，在各选区张贴选举委员会公告、选民须知5000余份，发放致选民的一封信、致外出选民的一封信20余万份。通过横幅、标语、报刊、电视、广播等多种途径，广泛宣传换届选举的政策、法律、法规和工作程序等，使换届选举家喻户晓，提高广大选民参选的积极性，发动群众依法行使民主权利，有效地营造了人大换届选举的浓厚氛围。三是从深入调研入手，科学划分选区。针对上一次换届以来，全区行政区划调整、镇村征地拆迁等实际，全区6镇3街道进行了深入调研，摸清本届选区划分底数，摸清情况比较复杂的村，摸清村两委负责人的调整情况，按照大小合法、按居住地和工作地划分、便于选民参加活动、便于代表联系

选民、便于区镇两级人大代表同步选举等原则，全区共划分出区代表选区 109 个、镇代表选区 176 个，并做好区、镇两级代表名额的分配工作。四是从严格核查入手，做好选民登记。各镇、街道严格按照《选民登记办法》，层层落实责任，组织人员力量，明确职责分工。充分利用村委会换届选举选民登记的信息，以及公安派出所已有的人口信息资料，采取发布选民登记公告、设立选民登记站、工作人员上门入户登记等方式，推进选民登记工作有条不紊进行。对人户分离、流动人口、空挂户等特殊情况，镇、街道主动和区人大积极沟通，确定具体方案，妥善解决相关问题，确保选民登记“不漏、不错、不重”。

武进区“五个注重” 有序推进换届选举准备工作

9 月下旬以来，武进区、镇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全面启动。在区选举委员会的领导下，区选举办、镇（街道）及各有关单位高度重视，精心组织，换届选举各项准备工作有序推进。一是注重组织领导。9 月 30 日武进区委召开全区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会议，区委书记史志军作动员讲话。全区自上而下建立选举工作领导小组、选举委员会、选举办公室、选举工作机构，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区、镇分别抽调人员组成若干工作组，各单位明确分管领导、配备联络员。二是注重统筹推进。10 月 8 日选举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后，区选举委员会下发了换届选举实施方案、选民登记若干规定、选举委员会公告、致全区选民的一封信、换届选举宣传报道意见等一批文件，制定了选举工作日程安排表，深化、细化阶段性工作安排，进一步明确了工作职责。三是注重宣传培训。10 月 10 日区人大常委会举办了换届选举工作培训班，明确各阶段工作重点和各项任务完成时间，并对严肃换届纪律提出要求；充分利用电视台、报纸、网络等全媒体宣传主阵地广泛进行宣传发动，编发简报 2 期、专版 1 期，区、镇（街道）举办培训班 17 场，发放材料汇编 1000 本、公告 2000 份、致选民的一封信 45 万份，确保宣传进楼宇、进社区、进家庭。四是注重调查摸底。8 月下旬开始，区人大常委会领导就代表名额分配、选区划分、代表候选人推荐、户籍人口数等情况进行调查摸底，与镇、街道和有关单位

充分沟通，商议区、镇人大代表分配初步方案。选举工作启动后，指导各单位科学划分选区，仔细核对选民信息，为做好选民登记工作打好基础。五是注重督查指导。区选举办成立了选举工作联络组，分设 7 个工作小组，分别由区人大常委会各工委负责人牵头，分工联系各选区换届选举工作，督查进展情况，协调解决问题。区选举办建立了换届选举工作 QQ 群和微信群，及时下达阶段性工作要求，统一制发表格样式，精准指导各环节工作，确保各项准备工作规范高效有序推进。

新北区人大切实加强 换届选举工作督查指导

为及时掌握全区各镇、街道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开展情况，确保区、镇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各项工作按时序进度顺利完成，及时发现并反馈处理工作中存在的困难与问题，新北区人大成立了区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督导组，由区人大常委会党组领导挂帅，分片联系各镇、街道，加强督促指导，确保换届选举工作圆满成功。一是明确工作职责。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和换届选举工作的任务及要求，明确指导组的职责主要是了解并掌握全区各镇、街道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开展情况，督促、检查和指导各镇、街道开展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确保各项工作按时序进度顺利完成，发现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中存在的困难与问题，并及时向区选举委员会反馈，促进困难和问题的解决，以及完成换届选举期间区人大常委会布置的其他工作。二是配备精兵强将。根据区人大常委会领导分工联系各镇、街道人大情况和全区行政区划情况，成立了 5 个督导组，负责对全区 7 镇 3 街道的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调研指导，每个组包片 2 个镇或街道。指导组组长由区人大常委会领导担任，成员为区选举委员会和选举办公室人员，确保成员中至少有一人参加或从事过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各指导组分派一名联络员，由熟悉镇、街道人大工作的同志担任。三是加强调研指导。目前，全区换届选举工作进入宣传发动和选民登记阶段，选民登记工作已如火如荼开展起来。各督导组在走访相关镇、街道过程中，通过实地查看、翻阅台账、座谈交流等形式掌握了解各镇、街道人大换届选举进展情况。重点针对选举工作机构建立和工作情况、选区划

分、换届选举宣传发动、选民登记核对等内容进行督查指导，确保各项工作按时序进度顺利完成。在指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与困难，能立即答复解决的，领导现场办公，不拖延不回避；不能立即答复解决的，及时向区选举委员会反馈，积极协调统筹解决。

天宁区人大扎实推进换届选举工作

天宁区现辖1个镇、6个街道，常住人口65万人。根据法律规定和中央、省、市统一部署，四季度至明年1月份，全区将开展区、镇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选举产生231名区人大代表，103名镇人大代表。截至10月底，主要做了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组建选举机构，明确职责任务。为保证换届选举工作组织领导，使换届选举工作依法有序进行，成立了区、镇（街道）、选区三级选举工作机构。在组建各级选举领导机构和工作机构的同时，分别对其职责任务进行了明确，确保职权明晰。二是制订工作方案，实施挂图作战。根据省、市、区委关于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的意见，区选委会制订了换届选举工作实施方案和选民登记办法。为进一步细化分解目标任务，又在选举工作实施方案的基础上编制了工作日程表，倒排时序进度，确保每一个步骤、每一个环节、每一项工作都能依法依规按时落实。三是认真调查研究，规范选区划分。为科学划分选区，8月，区选委会对十五届人大组织实施选举的14个条、块单位进行了调研和征求意见，决定今年全部以镇、街道为单位属地组织；9月20日，完成了以块为主的属地单位人口拉网式统计工作；10月10日，完成了全区区、镇两级代表选区的划分和代表名额初步分配方案工作。四是注重选民登记，提高登记质量。选民登记工作事关每一选民选举权利大事，如何做到不错、不漏、不重，既是登记工作重点，也是登记工作难点，为此，区选委会注重抓以下四个环节：一是培训指导抓早；二是基础工作做实；三是操作流程从细；四是宣传舆论跟进。通过严抓选民登记关，为下阶段各项工作打下了良好基础。

钟楼区突出“五个抓手” 全面推进换届选举工作

自区、镇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开展以来，钟楼

区本着抓早、抓细、抓实的原则，精心组织，以“五个抓手”扎实推进换届选举工作。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夯实选民登记班子。为做好换届选举工作，区换届选举委员会结合钟楼区镇、街道、系统、单位分布情况，设立了11个选举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开展钟楼区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在此基础上，区换届选举委员会设立选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工作组，同时在选区抽调选举业务骨干成立选区选举工作小组，层层配强选举工作班子。二是采用多种形式，广泛进行宣传发动。区换届选举委员会利用各种渠道、多种形式，充分进行宣传发动。不仅充分运用主流媒体进行广泛宣传，还运用网络媒体，如网站、QQ群、微信群等有针对性地进行宣传，同时运用传统形式，如编发宣传资料、悬挂宣传横幅、发放致选民公开信等进行宣传，以营造浓厚舆论氛围，使选民登记工作家喻户晓、人人皆知。三是科学划分选区，合理布局选民登记。区换届选举委员会全面调查摸底把握主动，确保选民登记“纵向到底、横向到边”，按照“加强合作、信息共享，精细操作、落实责任”的要求，依据辖区内镇、街道、系统、单位分布，条块结合，以块为主，并严格按照“选区大小合法、便于选民参加活动、尽可能按地域、便于同步选举”的原则，科学划分选区。为保证工作实效，区换届选举委员会将条上系统的下属单位按“块”上的分布列出清单，发放到每个镇和街道，确保选民登记不错登、不漏登、不重登。四是拓宽信息渠道，实行信息化登记。当前人户分离现象严重和人口流动大量增加，给选民登记工作造成很大难度，区换届选举委员会采用信息化登记与传统手法登记相结合的方法提升工作实效。对于选区情况变动不大的，采用人工核对、查漏补缺的方式登记；对于重新划分的选区，采用信息化手段进行登记。此外，区换届选举委员会深挖信息渠道，利用公安系统提供选民基本信息数据，借助拆迁办、房产公司、物业和居委会等采集丰富选民信息，为选民登记服务。五是强化核对审查，全面保障选民权利。区换届选举委员会通过“三看”方式核对审查：一看身份证和户口本，以确认到选举日年龄是否满18周岁；二看选民资格证明，如果不是本选区户籍选民需要在在本选区参选的，户籍地应出具选民资格证明；三看具体情况，对于刑满释放，判刑、取保候审、监视居住的人员，精神病患者，双重国籍身份的人员等具体分析，保证选民权利。

（市选举办公室）

工作动态



管办等 15 个部门关于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情况的汇报，召开了企事业单位座谈会，广泛听取了 13 家企事业单位对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意见建议。近年来，我市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有关行政审批改革的决策部署，坚持以“五张清单、四条主线、一大平台、六项改革”为系统设计，以提升行政审批效能为目标，切实通过改革，转变政府职能，优化便民惠企服务，为我市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视察调研组表示，我市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基础好力度大，有特色有创新，调研中提出的意见建议将为下一步决策提供参考。

(王 文)

市人大常委会来常调研 刑罚执行监督情况

10月9日至10日，市人大常委会委员、省人大内司委主任委员刘成林带队来常专题调研刑罚执行监督工作情况。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盛建良、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姜洪鲁陪同调研。调研组一行实地察看了常州监狱薛埠监区和驻常州监狱检察室，听取了常州监狱、市检察院关于刑罚执行监督工作情况的汇报，并与公安、法院、司法行政等相关部门及部分律师、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就刑罚执行监督工作进行了座谈交流。调研组一行充分肯定了我市有关部门在刑罚执行监督工作中取得的成绩，并就如何对加强刑事执行检察监督宣传工作、加大刑罚执行监督工作力度和加强刑事执行检察队伍建设等方面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宣传信息处)

省人大来常视察 调研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情况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统一安排，11月7日至8日，省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赵耿毅一行来我市，专题视察调研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情况。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曹佳中，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邵明参加调研。视察调研组实地察看了新北区行政服务中心和市联合审图中心，听取了市政府及市编办、市政

市人大机关专题学习贯彻 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

10月31日，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全体机关干部会议，专题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会议强调，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深入贯彻六中全会精神，着力推动人大机关党的建设，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俞志平到会并讲话。俞志平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和人大机关党委要把学习贯彻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深刻认识全会重大意义，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决策部署上来。俞志平指出，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明确提出“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审议通过《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这是全会的重要成果。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和人大机关党委、全体党员干部，要紧扣全面从严治党鲜明主题，认真学习好习近平总书记在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会其重大意义和重要内涵，深刻领会贯彻党内生活若干准则的紧迫性，深刻领会加强党内监督的重点与对象，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经受“四大考验”、克服“四种危险”，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带头践行《准则》和《条例》，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强化党内监督，不断增强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能力，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俞志平强调，中共

中央办公厅已发出《关于认真学习宣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的通知》。下一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和人大机关党委要根据通知要求，按照市委统一部署，分层次、分阶段组织好全会精神的学习贯彻，进一步统一思想，凝心聚力，努力把全会精神 and 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要求落实到人大履职行权的全过程、各方面，开创人大党的建设和各项工作的新局面。会上还组织全体机关干部观看了由中央纪委宣传部、中央电视台联合制作的大型反腐倡廉电视专题片《永远在路上》。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邵明、张东海、盛建良，党组成员孙健，秘书长周建伟参加会议。

(宣传信息处)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 召开第 58 次主任会议



10月10日上午，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58次主任会议。受阎立主任委托，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志平主持会议。会议听取了市政府关于我市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并建议市政府及国资管理部门要进一步重视国有资产监管工作，加强深度调研，注重谋划设计，把国有资产管好用好；进一步理顺管理关系，创新监管模式，规范细化管理职能，完善各类国有资产管理体制；进一步明确政策导向，通过深化改革、转换机制，推动实竞争性、公益类领域国有企业差异化发展，释放活力，防范风险。会议听取了关于《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规定（草案）》的起草说明，决定将该规定草案提交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会议同时讨论通过了《常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备案审查制度和能力建设意见（草

案）》。会议还通报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会议商定，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34次会议于本月17日召开，会期一天。建议议程6项：听取和审议关于常州市2016年1-9月份预算执行情况及本级预算调整情况的报告，审查和批准2016年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关于深入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审议市政府关于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审议省直常州代表组履职情况的报告（书面）；审议《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规定（草案）》；审议人事任免案。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贾宝中、张东海，党组成员姜洪鲁和秘书长周建伟出席会议。市委常委、组织部长周昌明，市政府秘书长李林列席会议。

(宣传信息处)

市人大常委会 召开 2016 年本级预算调整初步方案 集中预审会议

根据年初工作安排，10月11日上午，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组织召开2016年本级预算调整初步方案集中预审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志平、张东海，党组成员姜洪鲁和秘书长周建伟出席会议，部分驻会委员、预算工委委员、预算审查监督联络员参加会议。会上，市财政局作了关于常州市2016年1-9月份预算执行情况及市本级支出预算调整草案的汇报。与会人员分别围绕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项目管理、加强支出预算管理等方面提出了有关问题和建议，市财政局负责人对此进行了解答和回应。俞志平在会上指出，今年以来，在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下，我市财政等部门精心组织收入，科学安排，加强收支管理，保证全市各项工作平稳运行，工作成效值得肯定。同时希望政府有关部门要加强收入风险预判，加强项目论证、前期管理、成本管控，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加强各项节支措施，确保全年财政收支平稳运行。按照规定，集中预审会议后，预算调整初步方案还将经过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初步审查，并正式提请本月召开的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审查和批准。

(叶隽)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 举行第 34 次会议



10月17日，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34次会议。受阎立主任委托，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志平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杭天珑，副主任贾宝中、邵明、张东海、盛建良，党组成员姜洪鲁，秘书长周建伟及委员共34人出席会议。会议听取了市政府张耀钢副市长受费高云市长委托所作的人事提名说明。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接受韩九云同志辞去常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职务的请求的决定》，决定任命曹佳中同志为常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并举行了向宪法宣誓仪式。曹佳中同志于今年9月由无锡市政府副市长调任我市，并已在市十二次党代会上当选为常州市常委。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财政局局长周效华受市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常州市2016年1-9月份预算执行情况及本级预算调整情况的报告、市人大财经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蔡建兴所作的关于2016年市本级支出预算调整初步方案的初审报告，决定批准市政府提出的2016年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卫计委主任王莉受市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关于深入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市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主任曹建荣所作的议案督办工作的报告。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副秘书长杭勇受市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主任陈国辅所作的关于督办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代表议案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规定》，审议了省人大代表省直常州代表组履职情况的报告（书面）。市委常委、副市长曹佳中，

副市长张耀钢，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各辖市（区）人大常委会、市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及6位市人大代表列席会议。

（宣传信息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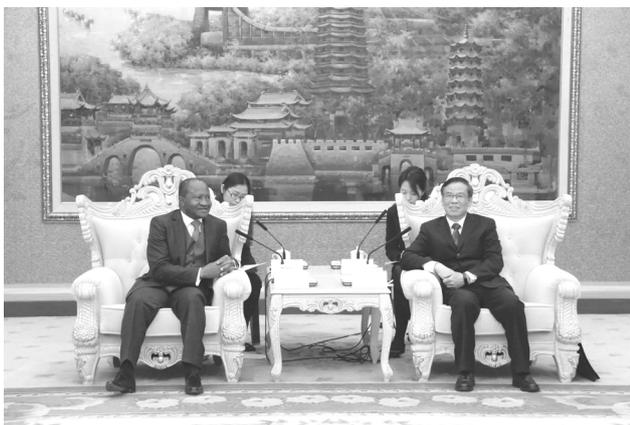
市人大常委会专题视察 全市行政复议应诉工作



10月24日上午，市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常委会组成人员赴市行政复议中心，专题视察全市行政复议应诉工作并听取有关情况汇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志平、盛建良，党组成员姜洪鲁和秘书长周建伟参加视察。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是党和政府主导的解决行政争议、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化解社会矛盾的重要机制。近年来，我市积极夯实工作基础，创新工作机制，不断提高行政复议应诉案件办理质量和水平。2014年至2015年，全市共收到行政复议申请1055件，受理930件，受案率为88.2%，截至2015年末维持、终止、驳回复议申请868件，撤销、确认违法、责令履行法定职责14件；全市各级行政机关共产生行政诉讼案件1319件，截至2015年末审结1130件，其中驳回诉讼请求、驳回起诉、裁定撤诉、维持1107件，撤销、确认违法、责令履行法定职责23件。目前，全市共有300余人取得了江苏省行政复议应诉人员资格证，办案队伍力量持续增强。视察组充分肯定了我市行政复议应诉工作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发挥的重要作用，并就进一步完善行政复议应诉工作机制、加强能力建设、提高案件办理质量等提出了意见建议。

（宣传信息处）

喀麦隆国民议会代表团访问我市



11月14日-15日上午，应全国人大中喀友好小组邀请及安排，喀麦隆国民议会代表团副议长、喀中友好小组主席达图奥·迪奥多尔一行7人，前来我市进行友好访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志平、邵明参加接待和会见活动。俞志平、邵明向达图奥·迪奥多尔一行介绍了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及与喀麦隆的经贸合作情况，希望与喀麦隆进一步分享改革发展经验，加强经贸交流合作，支持我市企业去喀麦隆投资，参与当地建设。达图奥·迪奥多尔向我市介绍了喀麦隆与中国的交流与合作情况，盛赞了我在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取得的成绩。他热情欢迎我市与喀麦隆进一步加强交流合作，深化喀中友谊，增进两国人民福祉。达图奥·迪奥多尔一行在常期间，还参观了我市现代农业和城镇化建设情况。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蒋红霞、民宗侨外事工委主任成国平参加接待和会见活动。

(宣传信息处)

市人大工作研究会召开会长会议

11月11日上午，市人大工作研究会召开会长会议，讨论2016年市人大工作研究会工作报告(草案)，审议通过了常州市第29次人大工作研讨会暨常州市人大工作研究会五届六次理事会方案。市人大工作研究会会长朱龙虎，副会长陆洪生、陈伟昶、张水荣，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周建伟和研究会常务理事参加会议。

(马丙才)

市人大常委会视察 全市食品药品监管体制改革工作

11月15日上午，市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市人大代表，专题视察了全市食品药品监管体制改革工作情况。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东海、秘书长周建伟参加视察。视察组先后赴武进区和市食药监局，实地察看了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中



心建设运行情况，并听取了市食药监局关于全市食品药品监管体制改革情况汇报。2014年底以来，根据国务院和省政府关于改革完善食品药品监管体制的有关文件精神，我市积极启动推进全市食品药品监管体制改革工作。截至目前，市及辖市区、镇(街道)三级已相继完成食品药品监管机构组建、检验检测资源整合等工作，基本形成覆盖全市的食品药品生产、流通、消费、使用全过程的统一监管体系。全市各级食药监部门积极围绕“保障全市人民饮食用药安全”中心任务，坚持“监管保平安、服务促发展”并举，建设食品药品“追溯、监测、诚信”三大体系，严把食品“从田间地头到餐桌”、药品“从实验室到使用者”的每一道口，确保全市人民饮食用药安全。截至目前，全市已有700余家农产品生产主体、生猪屠宰企业、菜市场进行了有效管控可追溯覆盖，已有16家乳制品、白酒、儿童食品生产企业和17家药品制剂生产企业、1800余家零售药店、9家三级医疗机构纳入电子追溯系统。今年以来，全市各级食药监部门已完成17033批次食品药品抽检任务，对769所学校食堂进行了全覆盖检查，依法查处各类食品药品行政违法案件372起，并全力助推市委、市政府确定的27个新生物医药产业重点项目建设。视察组充分肯定了我市食品药品监管体制改革和监

管服务工作取得的成效，并就下一步工作，提出要进一步提高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重要性的认识、进一步理顺监管组织体系、进一步健全监管工作制度、进一步完善监管规划计划、进一步加大对重点领域和行业的违法案件查处力度、进一步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宣传等意见建议，呼吁全市各级共同努力，大力营造食品药品安全齐抓共管的良好氛围，确保老百姓“舌尖”安全。

（宣传信息处）

市人大常委会专题视察我市农村产权交易流转市场建设情况



推进农村产权交易流转市场建设，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部署，是促进农村改革和发展的重大举措。市人大常委会高度关注我市农村产权交易流转市场建设，11月17日，专题组织部分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市人大代表对此工作进行了视察。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志平、盛建良参加视察。俞志平一行先后前往金坛区农村产权交易流转市场和武进区湖塘镇农村产权交易所，实地察看交易流转平台建设运行情况，并听取了市及两区有关工作情况汇报。近年来，根据中央和省市部署，我市积极开展农村产权交易流转市场建设。市政府专门印发《关于推进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的实施意见》，明确序时目标，落实经费保障，积极引导和全力支持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2014年以来共对6个辖市（区）的产权交易中心和25个镇（街道）的交易站建设进行了资金补助。武进区作为国家和省农村综合改革试验区，在2014年就率先成立了我市首家农村产权交易所，2015年建成覆盖区、镇（街道）

两级的农村产权交易网络。截至2016年10月底，该区交易平台已累计成交项目434宗，交易总额1.57亿元，办理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36笔，放贷总额2683万元。在今年全省农村产权交易考核中，该区湖塘镇名列全省镇级排名第一。金坛区在2014年被确定为全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试点单位。截至目前，该区已基本完成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走在全国、全省前列；基本完善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体系建设；区农村产权交易中心也将于年内建成运行。视察组充分肯定了全市农村产权交易流转市场建设的初步成效及金坛区、武进区先行先试的特色经验。同时，也提出了进一步做好农村集体资产确权工作、增加规范入场交易品种、优化完善交易制度体系、提升信息化建设水平、强化市场交易监管等意见建议，希望全市各级进一步解放思想、积极探索、大胆创新，有序推进农村产权交易流转市场建设，为增加农民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收入，促进农村繁荣和社会稳定作出新的贡献。

（宣传信息处）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59次主任会议

11月21日上午，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59次主任会议。受阎立主任委托，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志平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贾宝中、张东海、盛建良，党组成员姜洪鲁、孙健，秘书长周建伟出席会议。会议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周智夏关于《常州市人大常委会2017年度立法计划（草案）》的编制情况汇报。会议指出，今年中央、省委下发了关于加强党领导立法工作的有关文件，明确了党领导立法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方式方法和组织保障等内容，特别提出要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科学立法工作格局。市人大常委会要按照这一总体要求，在下一步立法工作中做到“四个准确把握”，即准确把握党委领导立法工作的原则，自觉接受党的领导，发挥人大党组作用，完善请示汇报制度，建立高效协调机制，切实把党委领导贯穿于立法工作的全过程；准确把握人大主导立法工作的职责，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和常委会组成人员的主体作用，着力在立

法项目确定、法规起草过程、重要内容决策中体现人大主导，不断提高立法的特色和质量；准确把握政府参与和支持立法工作的内涵，发挥政府在法规草案、实施法规、制定规章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善于依托政府的行政资源、专业优势，强化沟通协商，密切协作配合，切实提高我市地方立法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准确把握公众参与立法工作的要求，确立立法为民的理念，拓展公民参与渠道，完善立法协商机制，真正做到集中民意、反映民情、体现民愿，让社会各方充分有效地参与到立法中来，使制定的法规更好地彰显公平正义、代表公共利益。会议要求，明年的立法计划确定后，常委会有关工作机构要推动、督促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按照立法规划、计划，及时组织起草法律草案，按时提请审议。要坚持常委会法工委密切与市法制办、法规草案起草单位的沟通联系，坚持提前介入，掌握工作进展，加强督促指导，提高法规草案质量。同时，要积极探索法规起草方式，对综合性、全局性、基础性强的重要法规，可以探索以常委会主任会议牵头组织起草、自行起草和委托起草等模式。对一些社会关注度高、专业性较强的法规，可以探索委托第三方起草，进一步提升法规草案起草质量。

(宣传信息处)

市人大机关开展访贫问苦调研活动

10月26日，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机关党组副书记张火炫，副秘书长、机关党组副书记、办公室主任蒋红霞一行5人到金坛区朱林镇三星村开展访贫问苦调研活动。活动中，市人大机关一行具体了解了村级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详细询问了村里目前面临的主要困难和急需解决的有关问题，并鼓励村委班子要立足自身实际，充分发挥优势，因地制宜、抓住关键，确保有效脱贫。最后，市人大机关领导还对三星村20户建档立卡的贫困户进行了慰问，送上了慰问金，并鼓励他们在各级组织的关心下，积极应对困难，增强自身信心，通过不懈努力，争取早日摆脱生活困境。

(柳林森)

市人大常委会“迎国庆”、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主题书法、美术、摄影展圆满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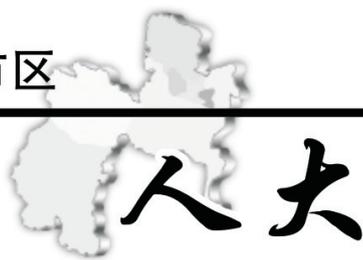


日前，经过为期两个月的宣传动员、作品征集、展板制作、全员投票、专家评判和成绩统计，由市人大常委会工会举办的“迎国庆”、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主题书法、美术、摄影展圆满结束，参赛机关干部用翰墨丹青和摄影镜头迎接国庆67周年，形成“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热潮。此次展览，得到了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干部的大力支持和积极参与，作品题材广泛、形式多样，共收集书法、绘画作品17幅，摄影作品28份近100张。经过机关干部投票和专家评审两轮评选，最终确定书法美术和摄影两类入选作品各10幅，各评选出一等奖2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5名。通过本次活动，切实加强了党的思想政治建设，活跃了机关文化生活，使广大机关干部亲身感受到了文化的魅力，增强了爱岗敬业意识，进一步激发了工作积极性、增强了团结干事的凝聚力。

(张晓燕)



辖市区



**溧阳市人大常委会
视察重点民生工程**



11月22日上午，溧阳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周建明、潘云芳、武宝林、蒋丰年、范国华带领部分常委会委员对全市重点民生工程建设情况进行了视察。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周卫中陪同视察。

视察组先后来到溧阳市人民医院新院、区域供水一体化工程（胡桥段）、天目新城公交站、实验小学燕山校区、昆仑东苑、东都菜场等重点民生工程进行了实地视察。

在区域供水一体化工程（胡桥段）、天目新城公交站等施工现场，视察组认真听取了项目负责人对工程施工情况的汇报，详细了解工程设计方案和进展情况。同时要求各单位要着眼长远，把建设项目放在全市整体布局中进行谋划；统筹协调好施工现场各环节的衔接，做到高效有序。

在市人民医院新院、实验小学燕山校区现场，视察组对近年来市政府对教育、医疗等民生事业的持续投入给予了充分肯定，同时要求各责任单位要加强项目监管，严把工程质量关，做到精致化施工，

打造精品工程；扎实做好工程交付后的管理，完善配套设施，进一步提高运行保障能力和使用效率。

（李靖）

**金坛区人大常委会专题
询问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10月28日下午，金坛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34次会议专题询问区政府关于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情况。区人大常委会代主任于炳才，副主任王艳红、赵钢超、王新辉、李留清参加会议。

随着该区老龄化程度的加剧，养老问题成为广大人民群众重点关注的话题。为督促和支持区政府推进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积极回应社会关切，金坛区人大常委会决定在2016年度就全区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进行专题询问。

在此次专题询问会议上，11位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和部分区人大代表先后就养老福利政策、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规划、推进医养结合、养老服务队伍建设等群众高度关注的问题进行了询问。到会应询的代区长沈东、副区长周文俊和区政府府办、发改委、公安局、民政局、财政局、人社局、国土局、住建委、卫计局、规划局、消防大队等11个政府部门的主要负责人，就金坛区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现状、难点问题及对策等一一作了真诚坦率的回答。

沈东在会上对人大代表对我区养老服务工作的关心和帮助表示感谢，并要求相关部门主动接受人大监督，认真研究相关问题，把代表的意见建议吸收好、落实好。区政府有信心、有决心，把本地区的老年事业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度。

（张扬）

武进区人大常委会 视察宗教慈善养老工作



10月25日，武进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臧建中，副主任陈虎、陆惠根、张美、郭志贤、朱建康带领民宗侨工委负责人和工委委员视察区宗教慈善养老工作。副区长陆雅芬陪同视察。

视察组一行先后来到永宁寺莲居安养院、慈山寺大慈安养院，了解入住安养院老人的饮食起居情况，随后在宝林寺召开座谈会，听取区民宗局、区佛教协会和区政府关于宗教慈善养老工作情况的汇报。

近年来，武进区高度重视宗教公益慈善事业，积极引导宗教团体参与赈灾救灾、扶贫济困、捐资助学、帮老助残等社会公益慈善事业。目前全区有2家依法登记的宗教安养机构，发挥着宗教在养老、临终关怀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臧建中充分肯定了区宗教慈善养老工作，认为亮点突出、效果明显、管理严格，同时，对加快宗教慈善养老工作提出了四点要求。一要政策支持。政府部门要在财政投入、税费优惠、土地供应、融资贷款、人才培养等方面采取有效措施。二要规范运行。区宗教事务部门要进一步把握政策、坚持原则，不断增强养老院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三要优质服务。区宗教事务部门和民政部门要大力支持养老服务培训工作，推广先进养老服务经验，不断提高养老院标准化、专业化和规范化水平。四要有效引导。针对失能老人、高龄老人、空巢老人、失独老人、农村老人、贫困和低收入老人，开展有针对

性的养老服务活动，不断探索和创新宗教养老服务方式。

（周庆选）

新北区第三届人大常委会 举行第30次会议



10月25日，新北区第三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30次会议。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新北区政府关于区三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区三届人大五次会议期间共收到代表建议80件，经过各承办单位的共同努力，都已按期办理并答复代表，满意率为100%，办成率为69%。会议对此给予了充分肯定，并希望各承办单位继续深入贯彻中央、省委《关于加强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的若干意见》，努力提高建议办成率和代表满意率，将办理代表建议作为联系群众、政策宣传、改进工作、展示形象的有效途径，作为推进政府依法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的重要举措。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政府关于《宗教事务条例》贯彻落实情况的报告。会议认为，全区各级严格按照《条例》的要求，依法加强对宗教事务的管理，促进了宗教活动的正常化和规范化，维护了宗教界的合法权益，为维护我区稳定、增进团结、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政府关于《水污染防治法》贯彻落实情况的报告。近年来，全区认真贯彻实施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强化水污染防治，加强水环境

保护，坚持污染防治与生态保护并重，健全体制机制，明确职能职责，完善考核体系，为实现可持续发展夯实了重要物质基础。会议对此表示满意，建议政府进一步加大法律法规宣传力度，加强长效管理力度，加深督查考核力度，不断提升水污染防治工作质效。

会议讨论审议了《关于在全区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作出了《关于开展第七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

会议听取了全区区、镇人大换届选举相关事宜报告，通报了各镇选举委员会、街道选举工作领导小组人员名单和区、镇新一届人大代表名额及分配方案。

会议还决定了相关人事任免。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敏，副主任胡秀芳、黄皎、赵昊、花震亚以及人大常委会委员出席了会议，副区长王宇伟、管委会副主任金立卫，区法院、检察院，区党政办、民宗局、环保局、司法局主要负责同志，各镇、街道人大负责人及部分人大代表列席了会议。

（周徐峰）

天宁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 举行第33次会议

10月28日，天宁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33次会议。天宁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耀，副主任陈晓萍、陆东明、黄新江及委员共20人出席会议。区人民政府区长许小波，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蔡旭，副区长郑亚、管黎芳参加会议。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财政局局长栾晓军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常州市天宁区2016年1—9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会议认为，1—9月全区财政收入总体平稳，民生及重点支出得到保障，预算执行情况基本良好，但我区收支矛盾依然突出，财政平衡任务艰巨。为进一步做好四季度的财政工作，更好地执行2016年财政预算，会议建议，一要坚持培植税源与征收管理联动，做到应收尽收；二要坚持保障民生与严控支出并重，优化支出结构；三要坚持全口径预算管理，确保预算收支平衡。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关于区十五届人大五次次会议人大代表建议、批评、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会议认为，今年我区的建议办理工作在各有关方面的共同努力下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代表的“满意度”较高。但对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期待仍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建议办成率与满意率的差距仍较大，重书面答复、轻解决落实的问题依然存在；建议办理的统筹协调力度还不够，书面答复代表有不规范之处。为此，会议建议：一要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二要进一步改进方法、健全机制；三要进一步加大投入，提升实效。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关于中吴大道南侧地块（2号、3号地块）等征收项目列入常州市天宁区201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说明》，听取和审议了区财政局局长栾晓军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将新沟河延伸拓浚（天宁区）及综合配套工程政府购买服务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的情况说明》，经过认真审议，会议决定批准以上报告。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关于〈在全区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草案）的起草说明》。会议认为，2011年至2015年，天宁区法治宣传教育第六个五年规划顺利实施完成，取得了明显成效，在推进法治天宁建设、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保障改善民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为进一步营造尊法学法用法的社会风尚，全面推进法治天宁建设，结合实际，从2016年至2020年在全区公民中开展第七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特作决议如下：一、紧扣全区大局，深入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二、突出重点对象，引领带动全社会法治素养普遍提升；三、

放大品牌效应，深入推进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四、加强创新创优，不断提升法治宣传教育质效；五、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法治宣传教育基础保障；六、强化监督检查，推进“七五”普法规划和本次决议贯彻实施。

会议还通过了相关人事任免事项。

(陈洁)

钟楼区人大常委会 助推侦查监督工作与时俱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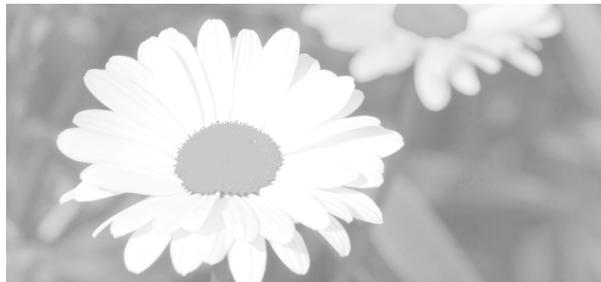
为进一步推动侦查监督工作，近日，钟楼区人大常委会对区检察院侦查监督工作进行了专题调研，调研组听取了区检察院有关侦查监督工作情况的汇报，查阅了部分工作台帐，并与区法院、公安分局及律师代表进行了座谈，听取他们对区检察院侦查监督工作情况的意见建议。随后，在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33次会议上，听取了区检察院的专题汇报。

会议充分肯定区检察院在侦查监督工作中所取得的成绩：近年来，检察院能主动顺应形势的变化，顺应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总体要求，以提高侦查监督法治化、现代化水平为主题，充分发挥审查逮捕、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三项职能作用，不断增强监督力度和效果，采取扎实有效措施提升执法工作规范化和队伍能力建设水平，各项工作有序展开，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

针对存在的问题，会议建议区检察院：一是要更新司法理念，增强应对能力。要继续强化开放、创新意识，主动适应外部环境由“封闭运行”向“公开开放”转变，确保侦查监督工作由“单一粗线”向“综合精细”转变。在检察资源的配置上，进一步突出侦查监督工作应有的地位和作用。在工作中要进一步提高监督刚性，避免重配合轻监督的情况，防止不愿监督、不擅监督的现象的发生，主动克服重打击轻保护、重实体轻程序、重口供轻证据、重有罪证据轻无罪证据、重配合轻监督等思想。在监督方式和办案手段上跟上时代步伐，主动适应新时期侦查工作要求。当前，犯罪呈动态化、职业化、

组织化、智能化、网络化等新特点，必须要在技术、装备等保障措施上逐步完善，逐步提高侦监工作的效率和科技含量，面对一些新情况、新问题，要进一步增强应对能力和处置能力。二是要加强队伍建设，提升监督能力。要进一步优化队伍结构，缓解案多人少矛盾，要在科学测算、充分论证的基础上继续充实办案人员。要加大人才培养力度，造就符合专业化、职业化要求的侦查监督人才。要重点提升侦查监督队伍六个方面能力，即法律适用和政策运用能力、证据审查和分析判断能力、释法说理能力、案件汇报和文书制作能力、发现和纠正违法的能力、防范化解社会矛盾和做群众工作的能力。三是要转变监督方式，提高监督实效。要保证侦查监督的实效，必须从静态监督向动态监督，要做到“四个转变”。即从“阶段监督”转变为“全程监督”，保证侦查监督贯穿于全过程而非某一阶段性。从“个案监督”转变为“全面监督”，将原来的零星、随机、个案监督转变为全面、全部监督，提高侦查工作的效率和质量。从“事后监督”转变为“同步监督”，要保证侦查监督与侦查活动同步，及时纠正、引导侦查行为，防止不利于侦查的结果发生。从“单独监督”转变为“合力监督”，侦查监督模式应从传统的由侦查监督部门行使职权变为检察机关相关业务部门共同行使职权。四是要提高办案质量，强化监督保障。要审慎办案，严把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和法律适用关，确保办案数量、质量、效率、效果有机统一。要构建以客观证据为核心的证据分析论证和案件事实认定体系，提升案件质量，做到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定性准确、处理适当、程序合法，宽严相济，不错不漏，保证侦查监督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体系化。要形成公检法常态联系机制和共同释法机制、多部门衔接机制、信息共享机制，进一步延伸监督触角。

(贾琼)



市政府“四措并举” 做好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



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期间，市人大代表紧密围绕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事项，提出人大代表议案建议118件，其中政府系统共承办105件（含人大议案），占交办总数的89%。经过市政府及相关部门的认真办理，104件建议都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完成答复，代表反馈率为100%。代表建议办理结果为A类的（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在本年度能够解决的，以及所提问题已有明确规定或已被采纳）有51件，占比49%；办理结果为B类的（所提问题3年内能够基本解决，承办单位已制定解决措施或已列入改进计划）有27件，占比26%；办理结果为C类的（因条件限制或其他原因，3年内难以解决的，以及

所提问题需要向上级反映或留作参考）有26件，占比25%。

做好代表建议的办理工作是政府系统的法定职责。市政府及工作部门把办理好代表建议作为推动工作、改进作风、改善民生的重要抓手和有效路径，加强领导，精心组织，狠抓落实，不断提高办理水平，努力做到让代表满意、让群众受益。

一、坚持“三个到位”，强化组织领导抓推进。一是安排部署到位。1月15日下午，市“两会”刚结束，市政府第41次常务会议即专门听取市政府办公室关于人

代会期间代表建议情况及办理计划的汇报，费高云市长强调，要高度重视建议办理工作，把办理过程作为市政府及各承办单位接受监督、转变作风、为民服务、促进发展的重要举措，推动问题解决，确保取得实效。各位副市长结合工作分工，经常关心过问办理工作，及时协调解决重、难点问题，有效地促进了代表建议事项的落实。二是责任落实到位。市政府办公室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通知，明确了每一件建议的具体承办单位、责任领导和办理时限。各承办单位建立健全了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亲自抓、相关科室具体办的三级负责制，确保了建议办理层层有人抓、件件有着落。三是督查

考核到位。7月上旬，市政府办公室下发关于认真落实市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各项任务的通知，要求各承办单位既重答复，更重落实，有诺必践，努力在解决实际问题，提高办成率上下功夫、见成效。进一步完善建议办理的有关工作制度，从“办理时限”、“办结率”、“面商率”、“满意率”等方面，加强了对办理工作的目标管理和质量管理，并将考核结果作为年度市级机关作风评议的一项重要指标，有效提升了制度执行、落实的力度。

二、搞好“三个结合”，突出问题解决提质量。一是把代表建议办理与重点工作推进相结合。紧扣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中心工作，把代表的



的建议融入行政决策部署，转化为推进重点工作的思路、方法和举措。结合代表提出的县域经济发展特别是区划调整后的常金一体化发展问题，市政府认真吸收借鉴，将相关建议作为我市实施县域经济跨域工程的重要内容，专门下达《2016年促进溧阳、金坛跨越发展 加快推进实施西进工程目标任务》，有力地促进了溧阳、金坛与常州主城的一体化建设和发展。针对代表提出的《关于发展“互联网+实业”经济模式，提升民族工业全球竞争力的建议》，在编制了《常州“智慧城市”发展规划（2012—2016年）》的基础上，又先后出台了《关于加快互联网经济发展的意见》、《关于加快互联网平台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等意见办法，有效推进了我市互联网经济的快速发展。二是把代表建议办理与民生实事解决相结合。今年人大代表建议涉及民生问题较多，相当数量上的建议与年初市政府确定的年度民生实事密切相关。市政府办公室每季度结合民生类代表建议的办理情况，组织民生实事督查，及时梳理和解

决民生实事项目推进中存在的问题，确保民生实事落地生效。代表们提出的有关生态绿城建设、饮用水监管等问题都得到了较好的推进，全省生态文明建设工程综合考核我市连续4年排名第二，生态文明建设群众满意率排名连续两年全省第一；我市饮用水在线监测、快速检测、实验室检测“三位一体”监管体系已初步建成，饮用水卫生监督水平处于省内领先。三是把代表建议办理与热点

难点问题化解相结合。工业废弃物回收、老旧小区电梯维保、餐厨垃圾分类等问题，是人大代表近年来非常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市环保、城管、住房、质监等部门积极采纳代表提出的一些好的

建议，并根据实际情况重点突破，举一反三，抓好治理，提升了我市城市管理水平。比如：针对代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建设工程渣土运输管理的建议》，市城管局会同公安交警、城乡建设、交通运输等相关部门对建议进行专题调研和分析，出台《常州市市区建筑垃圾运输企业诚信考核办法》，开展渣土车联合整治，建成渣土车通行线路管理平台，取得了明显成效，今年以来渣土车事故起数同比下降了37.5%。

三、开展“三个活动”，改进方式方法求成效。一是开展接受代表现场询问活动。两会期间，在市人大常委会俞志平副主任的关心下，由市人大牵头、市政府具体组织了“联系代表服务代表现场询问活动”，市政府7位副秘书长率领25个政府部门与部分参会人大代表就人民群众关心的教育、医疗、卫生、社保、环境、城建城管等方面的问题，进行了深入坦诚的交流，增进了代表对政府工作的理解、了解和支持，同时也使代表所提建议更加切合常州实际，更具科学性、针对性

和可操作性。二是开展办理过程督办活动。4月底5月初，市政府专门召开了条线办理工作推进会，分管副秘书长组织条线部门相关人员，逐条梳理建议办理的进展情况，协调解决矛盾问题，落实责任分工，明确办理要求，合力推进办理工作。8月中旬，市政府办公室结合“两学一做”专题教育活动，就公安和公交方面的建议办理工作，组织了两场市民代表见面会，邀请6名提出建议的人大代表和20位市民代表与相关部门开展面对面、零距离的交流互动，听取意见建议，共商发展良策，受到代表和市民的好评。此外，与《常州日报》继续合作办好“建议提案追踪”栏目，每月一期，深度报道社会普遍关注的建议办理落实情况，接受社会的监督。三是开展建议办理“回头看”活动。为进一步增强建议办理工作实效，切实提高办结率，市政府就2012年以来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开展“回头看”。政府系统各承办单位对市人大十五届一次会议以来承办的代表建议进行了一次全面梳理，重点对B类办件（所提问题正在落实或拟纳入计划落实的）的进展情况和C类办件（所提问题因条件限制暂时不能解决的）的转化情况进行再梳理、再推进、再落实。经统计，共有185件B类件和14件C类件得到转化落实。

四、注重“三方互动”，加强沟通交流促落实。

一是加强市政府与市人大的互动。市政府领导主动参加市人大常委会的有关会议和相关活动，广泛同代表接触，听取代表意见。市政府办公室与人大人事代表工委密切协调配合，定期交流情况，协同采取措施，扎实抓好建议的交办、催办、督办、反馈等关键环节，形成办理工作的合力。二是加强市政府办公室与各承办单位的互动。通过电话催办、重点督办等形式，对各承办部门建议办理工作进展情况进行实时跟踪，防止出现拖、压和敷衍了事现象，及时协调解决办理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确保办理工作的有力、有序和有效。三是加强各承办单位与人大代表的互动。主动与代表保持联系，虚心听取代表意见，努力做到办前拜访、办中走访、办后回访，提高了办理工作水平。市环保局、财政局、文广新局等部门重视做好会办建议的联合办理工作，办理过程中各会办单位集体与代表沟通见面，力求答复意见全面、准确。市民政局邀请人大代表与局

班子全体成员座谈交流，对建议事项逐条过堂，问题逐一分析，在双方的沟通交流中达成办理共识。

下一步，市政府及其部门将继续把办理工作作为一项经常性、基础性、长期性工作来抓，以科学的态度、务实的精神、创新的手段深入做好建议办理，努力推进办理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是完善机制。根据近年来办理工作的新形势、新特点，结合人大代表对办理工作提出的新要求，进一步创新思路，健全和完善办理工作机制。建立市政府领导统筹协调、市政府办公室综合协调、承办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具体协调的分层次协调办理工作机制。坚持深度办理，注重跟踪办理，抓好滚动办理，既重答复，更重落实，通过扎实的办理工作，切实解决实际问题。完善办理工作考核评价体系，从制度建设、程序规范、业务水平、完成时限、承诺落实、代表反馈等方面加强对承办单位的指导和考核，进一步增强办理实效，提升代表满意度。

二是突出重点。进一步将办理工作与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推进紧密结合起来，研究分析代表建议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把群众密切关注、代表反映强烈的经济、民生、环境等问题纳入年度重点工作，创造条件加以重点推进，从而推动民政、卫生、教育、环保等部门民生事项办理工作更加贴近群众需求，发改、经信、金融等部门抓经济促发展的工作措施更加扎实有力，进而促进整体办理水平大提升。

三是狠抓落实。加强对建议承办单位的办前指导、办中督查、办后跟踪，力求准确交办、全力推进、有诺必践。充分发挥各级各部门在办理工作中的作用，努力形成办理工作合力，不断提高办理工作成效。对一些职能交叉，需由多个部门共同办理的事项，强化部门联动办理，采取联合见面、联合座谈、联合调研、联合推动的方法，力求收到好的效果。对一些事关民生类社会热点问题的办理，采取媒体互动模式，通过媒体宣传报道、跟踪督查，主动接受全社会的监督，切实推进问题的解决。

（市政府办）

金坛法院大力推进文化建设见成效

金坛法院始终把文化建设和审判执行工作紧密结合，以文育人、以文铸魂，不断提升文化软实力，为审判执行等各项工作的科学发展提供精神动力、智力支持和文化保障。

一、以文化提振士气，筑牢法院文化根基

一是集思广益定院训。通过设计征集、干警评选等环节，广泛征求意见，最终确定“崇法守正，厚德亲民”八字院训，成为全院干警共同的价值取向和行动指南。二是多措并举强信念。围绕“公正、廉洁、为民”的司法核心价值观，建立荣誉室、院史陈列馆、党建活动室、廉政文化活动室等教育文化设施；张贴法学格言警句、廉政漫画等图片进行教育熏陶；组织干警到井冈山、瑞金等地接受爱国主义教育，增强干警职业信念。三是国学讲堂塑灵魂。创新文化建设载体，开设“国学讲堂”，半月一期，邀请常州大学教授讲授《大学》、《论语》等国学经典，从中国优秀传统文化中汲取道德涵养和法律文化，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传统文化基因融入到司法工作，现已成功举办 20 期。

二、以文化助力审判，培育传统文化司法理念

一是以“无讼”理念引领纠纷化解。将“无讼”理念引入法院的工作，开展“无讼村居”建设，切实推进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建设，把纠纷化解在源头、萌芽。二是设“驻村法官”化解基层纠纷。深化“驻村法官”工作，在全区 56 个行政村设立驻村法官联系点，实现全覆盖，驻村法官每月至少一次驻村指导纠纷化解，现已走访群众 8000 余人次，化解纠纷 100 多起。三是多元化解网络实现全覆盖。成立了全省首家物业巡回法庭，将人民调解、司法调解、行业调解结合起来，截止目前已结案 1800 余件；以诉讼服务站为基点，在镇区和部分村居、

企业设立诉讼服务点、固定接访点、法官联系点和法制宣传点，借助人民调解员、司法协理员、专家咨询员、审判监督员的力量与优势，构建“网格化”的矛盾纠纷化解体系。四是特色普法传播司法理念。打造《法在身边》电视普法栏目，选取发生在老百姓身边的真实案例进行分析，每周播出一期，已连续播出了 122 期，受众达 80 多万人次；精心打造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推动形成“学法、懂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组织法官走进学校、社区、企业，开办法制课堂，接受法律咨询。

三、以文化凝聚人心，塑造精神文化新动力。

一是将文化融入队伍建设。发挥工会、团支部、妇委会等群众组织的纽带作用，成立各类兴趣小组、积极开展知识竞赛、迎春联欢会等活动；定期组织体检、开展心理疏导，缓解干警压力；开展“青年梦”、“我与司法改革”主题征文活动以及主题演讲比赛。二是健全人才培养机制。推行青年法官导师制，精心遴选导师进行“一对一”指导，帮助青年法官提高办案能力；实行书记员师徒制，资深书记员对新进的书记员“传帮带”，提高书记员的业务素质；定期举办法律实务论坛，邀请法学专家对新型、疑难案件进行分析，提高法官司法实务能力；建立后备干部资源库，坚持风清气正的选人用人机制。三是落实从优待警政策。落实干警休假、疗养、体检等制度，鼓励带薪休假和探亲假，为干警交纳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对特殊困难职工和有婚丧病伤、生儿育女情况的干警进行走访慰问；建立健全保障法官人格尊严和人身安全的制度措施，加强干警的履职保障和安全保障。

（金坛法院 魏本亮）

常州高新区检察院 构建“三大平台”服务园区发展

常州高新区是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辖区内民营企业多、中小企业多、高新技术企业多。近年来，高新区检察院积极贯彻落实高检院关于服务非公经济发展的 18 条意见，充分结合经济发展新常态，立足检察职能，构建服务非公经济发展“三大平台”，扎实推进“走进创新科技园区联系月”活动。

一、围绕高新企业需求，构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平台。高新区检察院立足辖区内高新技术企业多，知识产权纠纷矛盾复杂、法律服务需求迫切的现状，以知识产权保护为切入点开展走进创新科技园区活动。一是依托“知识产权司法联动保护中心”，打造“三专”保护模式。联合区公安、法院、科技局等单位在新北区行政服务中心设立“知识产权司法联动保护中心”，围绕专业化办案、专业化服务、专业化预防打造知识产权保护“三专”模式。建立涉案企业定期跟踪回访制度，通过上门走访、举办座谈会等形式做好案件回访工作，堵塞漏洞并帮助建章立制，防止犯罪再次发生。二是建立驻重点企业知识产权企业联络员制度，畅通检企联络渠道。筛选辖区内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特别是曾涉诉企业建立检察官联络员制度，并制作“便企联系卡”，注明姓名、联系方式等重要信息，向辖区重点知识产权企业发放。近期，该院领导带队，各联络员积极参与走访辖

区内空港产业园区（罗溪镇）以及园区内重点企业，通过走访座谈及时了解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的措施以及面临的困难，向园区以及企业发放《知识产权保护宣传手册》和《知识产权犯罪典型案例集》，并立足办案实际，向企业提出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堵塞管理漏洞的建议。三是探索“互联网+检察保护”模式，建立在线互动沟通模式。在检察外网开设“知识产权保护”专栏，完善相关技术手段，设立问题引导式问卷，对企业常见知识产权法律问题引导和分类解答，为提供针对性司法服务做好资料收集工作。下一步将通过手机 APP 的形式实现“点对点”实时在线服务。

二、围绕企业法律需求，构建涉企法治宣传平台。高新区辖区内中小企业占企业总数的 86.6% 以上，且中小企业普遍没有专门的法务部门或法律顾问，对法律服务和法治宣讲的需求十分迫切。高新区检察院针对这一特点，以“小橘灯法治宣讲团”为抓手，构建法治宣传新平台。一是整合现有资源形成法治宣传合力。以院团支部、“小橘灯法学汇”换届大会为契机，整合法治宣传资源，成立“小橘灯法治宣讲团”，在主要业务部门选拔一支专业性强、授课经验丰富的青年检察官作为宣讲团的成员，并制定法治宣传规划，向企业提供“菜单式”服务，现已组织企业宣讲 3 次。二是根据企业法律需求确定法治宣讲重点。法治

宣讲团及时收集在办案中反映出企业在经营管理中存在的问题，结合主动走访常州生命健康产业园等园区，听取园区管理机构以及园区内企业对检察服务的需求，并根据司法办案实际，确定了侵犯企业财产权益类犯罪、侵犯企业知识产权类犯罪、侵犯企业经营管理人员人身财产安全类犯罪等作为法治宣传重点。三是丰富活动载体增强涉企法治宣传实效。开展法治宣讲优秀PPT课件“招标”、授课菜单“定制”、优秀宣讲员评选等活动，确保授课内容的新颖性、实用性。针对非公企业内部职务侵占类案件多发情况，在办案过程中主动回访受害企业，并以庭审进企业、预防职务侵占犯罪讲座、检察建议等形式帮助企业堵塞管理漏洞、增强防范意识。7月份，在市检察院的指导下，走进市重点企业长兴集团举办“庭审进企业”活动，市委政法委、市经信委相关领导及该集团40余名员工旁听庭审，收到了较好的法治宣传和警示效果。

三、围绕提升服务能力，构建青年检察官实践服务平台。高新区下属乡镇较多，乡镇民营企业也多，而青年干警与乡镇园区、企业接触少，

沟通能力不强，针对这一情形，该院强化检力下沉，积极构建青年检察官基层实践服务平台。一是设立青年检察官基层实践基地。由院党组牵头在辖区经济企业较为发达的薛家镇设立青年检察官基层实践基地，出台实施意见和方案计划，并在薛家镇的为民服务窗口进行实践基地办公室选址，正式挂牌设置“薛家镇检务工作站”暨“青年干警基层实训基地”，为青年干警走进园区、服务企业搭建了平台。二是充分发挥青年检察官的联络沟通作用。以青年检察官的专业能力、特长为考量，确定每名青年检察官联系园区内一定数量的企业，及时了解企业司法需求，切实帮助企业解决经营管理中的困难，并在走访服务过程中制作走访调研记录。三是总结实践经验，推动形成制度机制。注重青年检察官在服务企业服务基层的实践中收集法律监督线索，下一步将联合法院、相关政府职能部门，完善和丰富工作内容，形成制度机制，把青年检察官基层实践基地打造成为历练干警、服务基层园区、企业的重要平台。

（常州高新区检察院）



人大动态

REN DA DONG TAI

本期要目

【领导讲话】

在全省立法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摘录）
深入推进医联体建设 提供更加优质医疗服务

【审议纪实】

深入推进医疗改革 努力建设健康常州

【代表风采】

立足平凡岗位 真心履职为民

【府院连线】

市政府“四措并举”做好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主办

2016 第6期

总第 093 期